附件1：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

2018年度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**第二部门 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附件：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
十一、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**第一部分**

**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概况**

1. 主要职能
2. 机构设置情况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，为中共焦作市示范区工委农村工作办公室（焦作市示范区管委会农村工作办公室）二级机构，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，经费形式为财政全供。核定人员编制7名，实有工作人员3名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1、承担辖区内畜禽养殖场（户）养殖环节的动物尿样“瘦肉精”现场快速抽检及实验室定量检测(酶标仪检测)；

2、承担辖区内生鲜乳收购站的“三聚氰胺”等现场抽检；

3、承担辖区内大型农贸市场及乡镇商业街销售环节的生鲜肉等畜产品“瘦肉精”的监测；

4、协助省、市畜牧局等上级领导单位进行生鲜乳及兽药、饲料等的抽样工作；

5、收集、报送辖区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，配合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；

6、组织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知识宣传、教育和培训工作，提高人民群众的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预算为本级预算。

**第二部分**

**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收入37.35万元，支出总计37.35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入、支总计各增加2.2万元，增长6.26%。主要原因：人员工资增长，以及相关社保缴费、住房公积金随之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收入合计37.3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.35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；其他收入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支出合计37.3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2.35万元，占86.61%；项目支出5万元，占13.39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7.35万元。与 2017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2.2万元，增长6.26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工资增长，以及相关社保缴费、住房公积金随之增加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7.35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农林水支出37.35万元，占100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.35万元，其中：**人员经费31.2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**公用经费1.15万元**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8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8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.73万元，比 2017年预算数减少1.97万元，下降72.96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 0万元，与2017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

（二）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0.66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.66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业务工作所需燃油费、维修费等,比2017年减少0.44万元，较上年下降40%，主要原因：加强车辆管理、严格控制车辆使用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0.07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及加班误餐费，比2017年预算数减少1.53万元，下降95.62%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控制接待次数、降低接待规模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.15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等支出，比2017年减少3.37万元，下降74.56%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控制相关开支，厉行节约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**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**

2017年,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.5万元。2018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37.35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1.2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1.15万元，支出项目共4个，支出总额5万元，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，支出总额0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17年期末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固定资产总额21.92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21.71万元。共有车辆1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1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（五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**

2018年我单位按照区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附件：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中心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18年10月9日